

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

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

新聞稿 (104.10.31 19:00)

發稿人：黃元冠襄閱主任檢察官

聯絡電話：(07) 216-1468

雄檢週末查緝酒店舞廳毒品 動員檢警 400 餘名執行搜索 帶回涉嫌毒品及妨害風化共 79 人

高雄地檢署緝毒專組主任檢察官高峰祈、曾靖雅及檢察官鄭益雄、李廷輝為查緝酒店、舞廳之毒品濫用情事，於 104 年 10 月 30 日夜間 11 時起，協同檢察官吳正中、陳俊宏、李賜隆、李佳韻、陳筱茜、許育銓、吳家桐、蕭琬頤、李明蓉、陳俐吟、陳志銘、范家振、陳建烈等檢察官共 17 名親自帶隊，指揮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保安警察大隊、婦幼警察隊、保五總隊、保三總隊、前鎮分局、新興分局等共 390 名員警，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至高雄市苓雅區、新興區、三民區等搜索海○精品會館、太○酒店、大○國舞廳、W○品會館，金○酒店、金○黎酒店、六○級理容名店等共 7 處，執行迄 10 月 31 日（今日）清晨五時許結束。

檢警當場帶回涉嫌毒品及妨害風化犯罪之嫌疑人共 79 人，查獲 K 他命 98.73 克、K 菸 14 支、K 盤 4 個、大麻 10.77 公克、疑似毒品咖啡包 21 包（243.08 公克）、搖頭丸 20 顆、一粒眠 1 顆，

其中 17 人涉嫌持有毒品、12 人涉嫌妨害風化、48 人涉嫌施用毒品帶回採尿，另有 2 名分別為涉嫌毒品及詐欺罪之通緝犯。

本署緝毒專組檢察官，為強化查緝轄區內各酒店、舞廳等特種營業處所之毒品濫用情事，奉周章欽檢察長之指示，由緝毒專組主任檢察官高峰祈、曾靖雅指揮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等組成專案小組，經多方蒐證，確認上開酒店舞廳確有毒品濫用之情事，經鄭益雄檢察官檢具相關事證聲請法院核發搜索票，始於昨日深夜調集 400 餘名檢警同仁，徹夜執行搜索查緝行動。